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尤建新先生已连续任职满 6 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尤建新先生的离任导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低于相关规定，根据公司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补选郑百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补选的具体情况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发生变动的情况如下：

| 序号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调整前委员会成员        | 调整后委员会成员        |
|----|-------------|-----------------|-----------------|
| 1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张欣戎（召集人）、陈强、尤建新 | 张欣戎（召集人）、陈强、郑百林 |
| 2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 尤建新（召集人）、张欣戎、陈强 | 郑百林（召集人）、张欣戎、陈强 |
| 3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陈强（召集人）、张欣戎、尤建新 | 陈强（召集人）、张欣戎、郑百林 |

补选人员郑百林先生的任职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后生效，任职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独立董事任命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选人员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